

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公告

中華民國 114 年 02 月 24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孝	114 年 上聲議字 000077 號	毀棄損壞	臺東地檢 114 年調偵字 000010 號	劉○二○	命令續行 偵查
孝	114 年 上職議字 000200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臺東地檢 114 年速偵字 000073 號	張○中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4 年 上職議字 000203 號	違反毒品危 害防制條例	臺東地檢 113 年毒偵字 000617 號	王○熙	無理由聲 請駁回
	以下空白				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